

关于新增东方证券为万家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证券”）签订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自2025年8月15日起新增东方证券办理万家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简称：万家沪深300指数；基金代码：A类：024011，C类：024012）的销售业务。万家沪深300指数自2025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22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，投资者可在东方证券办理万家沪深300指数的开户及认购业务，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、赎回及定投等其他业务，具体费率以东方证券公告为准，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方证券的相关规定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03

网址：<http://www.dfzq.com.cn>

2、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88-0800

客服传真：021-38909778

网址：www.wjasset.com

风险提示：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、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，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